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該期間將錄得綜合虧損不少於89,000,000港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綜合虧損約24,100,000港元。有關虧損主要歸因於(i)由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令經濟環境不明朗及市場氣氛疲弱，以致汽車分部及金融投資及服務分部的收入下跌；(ii)該期間表現欠佳的汽車部門對資產及商譽作出減值虧損或撇減；及(iii)該期間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僅供識別

本公告所載資料以董事會對本集團該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為依據，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業績。有關業績可能因就本集團投資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聯營公司將予完成的若干估值工作而有所變動。本公司將於2021年3月下旬公佈本集團於該期間的綜合全年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天龍

香港，2021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莊天龍先生(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林志仁先生、黃瑞璿先生及伍兆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啟銓先生、李忠良先生及杜振偉先生。

* 僅供識別